

第八章 進軍國際

之一：A P A A

林敏生在威尼斯出席國際工業所有權保護協會（A I P P I）時，就聽到日本辦理土岡部、淺村等有意籌組亞洲地區國際團體的計畫。

在A I P P I 的那次大會中，他親眼看到歐洲地區已有了F I C P I 等歐洲專利代理人組織，可以形成對B I R P I 的強勢壓力團體，林敏生深深認為亞洲地區確有籌組這種團體的必要，當下立即贊成岡部、淺村的提議，並積極請日本為中心來主辦籌備事宜，還約了與會的韓國專利代理人李丙昊共同加入籌組。

B I R P I 是法文字首的簡稱組合，也就是W I P O，世界智慧財產權組織的前身。

W I P O的主要工作內容，是簽定一執行、監督世界各國有關智慧財產產權的國際條約規章，

及其關連合作事項的推展業務。例如一八八三年的巴黎工業權保護公約（簡稱巴黎公約）、一八八六年波昂文藝著作物保護公約、一九七〇年國際專利合作條約等，其執行、督導都是屬於WIPO所執掌的業務。

爲何岡部、淺村會有籌組亞洲專利代理人協會（APAA）的想法呢？起因爲一九六九年三月時，日本辯理士會代表淺村皓、岡部正夫、松原伸之三人前去參加WIPO的前身BIRPI所主掌之日內瓦PCT（專利合作條約）籌備會議。會中，BIRPI人員告訴他們，以後要出席BIRPI，必須是地域性國際團體才有資格，若以一國爲名義者，並沒有出席權利。

於是，他們開始籌議APAA。十一月，APAA的籌備會會長湯淺恭三親自來台，向此間人士說明籌備經過。十二月二十六日，APAA在東京成立發起大會，並召開第一屆APAA理事會。

成立之初，共包括了三個國家六名理事。分別是日本的豬股清、湯淺恭三；中華民國的李應臣、林敏生以及韓國的李丙昊、梁才寬。由湯淺恭三任會長，李應臣、豬股清及李丙昊分別擔任副會長。

十二月廿九日，該會電告BIRPI設立完竣及其宗旨，並以信函邀印尼、香港、菲律賓、新加坡、泰國等五國入會。卅日，BIRPI事務局長Dr. Bogsh電賀APAA成立，終於，Asian Patent Attorneys Association成爲正式的國際團體。中華民國亦爲創立會員國之一，但對外是

以 Chinese National Group 為名義。

第二年，日本成立 APA A 分會，但中華民國卻尙無消息。事實上，台灣當時根本沒有專利代理人公會組織，再加上朝野對外的國際意識也十分低落，對這種國際性協會幾乎是毫無反應。

一九七〇年四月，APA A 指派林敏生、淺村皓、豬股清、岡部正夫、下坂澄子及福田信行、李丙昊等人，以觀察員身分出席 W I P O 所執掌的國際專利合作條約在華盛頓所召開的外交會議。緊接著在七月底，APA A 就在東京召開第一屆東京大會及第二屆理事會。中、韓、日三國共有會員一百二十三名參加。會中決議下屆大會將在台北舉辦。九月份，B I R P I 改組為 W I P O。十一月，APA A 第三屆理事會在漢城召開，會中決議必須積極邀請東南亞各國加入 APA 成為會員。一九七一年五月林敏生受 APA A 本部指派，代表 APA A 作東南亞之行，依漢城理事會決議宗旨鼓吹香港、泰國、新加坡、馬來西亞諸國的專利代理人加入 APA A。

這個亞洲區域性的國際專利組織，活動力十分旺盛地不斷向前邁進。由於第二屆將在台北舉辦的 APA A 大會即將來臨，林敏生、李應臣、張棟銘開始發起籌組中華民國分會，並呈奉內政部而獲得批准。

理事長人選是個問題，林敏生衡量當時環境，覺得曾在大陸即曾擔任行政院秘書長，與政府關係良好的端木愷先生是最佳人選，他決定先向端木先生探詢一下意見。

端木愷對眼前這位年輕人的說辭半信半疑，直到林敏生將 APA A 第一屆日本大會的整套照

片翻給他看，裏面有各國人士與會的盛況，以及林敏生代表台灣在會上演講的英姿，端木愷才終於有了興趣，但仍是十分遲疑。

「我很忙。」他這麼說。

「您只要出面領導，其他的一切事情我來做。」林敏生如此要求與承諾。

「為什麼找我？」端木愷又問。

「我想來想去只有您最適合，有些人不能符衆望。」林敏生回答他。

「以您的資歷來說，當湯淺退休後，只有您最有可能當上APAA總會的會長了，難道不考慮一下嗎？」端木愷注視著他，終於莞爾一笑，算是應允了林敏生的力邀。

端木愷任APAA在台分會理事長直到過世。他爲人正直風趣，與林敏生合作愉快，兩人有近似父子輩的友誼，在一九七四年韓國大會時，他們還特別一起出遊釜山二天一夜。端木愷後來擔任東吳大學校長十餘年，在死前七、八年即以遺囑立書將遺產全數捐贈東吳，林敏生十分感念他的風範。

當時，中華民國的專利處設在臺南，是所有中央機構中唯一不設在台北的。專利業界對一任二十幾年的向賢德局長評語頗多，有人甚至笑稱世界上任職政府官員最長的是美國聯邦調查局局長胡佛，一當就當了四十幾年，再下來恐怕就可算是向局長了。這位中央級「座次最南」的大官，頗有南霸天之勢，就在端木愷首肯擔任APAA台灣分會理事長之後不久，林敏生接到了這位向

局長的電話，他表示將親訪林敏生。當時TIPLO位於中山北路上，必須爬三層樓梯而沒有電梯代步，林敏生素知向局長有氣喘病，於是改邀他上國賓咖啡廳，一對一的當面會談正式展開。

「你好能幹，聽說要成立APAA台北分會，那，會長要由誰當？」向局長派頭十足，端坐席上虎虎生風，一開腔便單刀直入。

林敏生故意雙眼直視著他說：「由我林敏生來做理事長……」

向局長不可置信地睜大雙眼瞧他看，只見林敏生頓了一下接著說：「……鬍子不夠長！」

向局長一拍桌面，竟是叫出一聲：「對！」

林敏生接著笑說：「您覺得端木愷先生如何？」

向局長本是受人請託而來，心中早有腹案人選，沒想到卻被眼前這卅出頭的小伙子取走了先機，端木愷這個人選確實也令他無話可說，只見他臉上流露出失望的神色，無奈地點了點頭。

一九七一年七月，APAA中華民國分會成立大會在台北國賓飯店召開。共有會員七十五名，並選舉端木愷為理事長，林敏生為駐會常務理事、涂芳輝為常務監事。日本的岡部正夫、淺村皓均受邀來台觀禮祝賀。從此該分會成為國內專利代理人互相聯繫的唯一機構。

岡部與淺村對這次與會印象很深。日本的傳統多是於會前先予斡旋，開會時就是最後決議，沒有在會場上爭執不下的局面，而APAA台北分會的會議卻不是。在律師、會計師均可取得專利代理人的資格下，這兩種身分的人在這個行業中彼此既不熟悉，對立意識也頗強，每一個議案，

包括程序問題都被雙方人馬爭執不已，律師們贊成，會計師們就反對，戰況十分激烈，一直要到表決完畢後，才有「通過」與「不通過」的最後決定。岡部、淺村對此「民主作風」大開眼界，覺得很是新鮮有趣。據他們表示，在回日本後開會也希望能沿襲這種風氣，甚至在議案表決過關時還用中文大聲唸出：「通過」呢！

到了這一年的十月，APAA的會員總數已增加到五百零九名，香港、印尼、新加坡、泰國、菲律賓等國的專利代理人均紛紛入會。

然而，就在十月底，中華民國卻在國際情勢逆轉下給趕出了聯合國，這究竟會不會影響一九七二年將在台北舉辦的APAA台北大會呢？所有人都在觀望。

十一月中旬在東京召開了第四屆理事會，端木愷、林敏生等均列席，他們引用了蔣介石所說「莊敬自強、處變不驚」的精神，在會中決定明年的台北大會依然如期召開，並立即討論了如何籌備的相關事宜。

林敏生對蔣介石並無特別的好感，但卻在人生的幾個重要場合中體會到了「莊敬自強、處變不驚」這句話的智慧。

就在這時，發生了一件小插曲。台灣自一九七一年退出聯合國後，地位越形孤立，執政的層峰不會不知道台灣在國際上的情形。APAA四月大會即將在台北召開，端木愷認為國家在這種情形下，尚有諸多青年在國際上戮力奮鬥，特別建議蔣經國接見一下「本省的青年才俊」。

由於指定接見的人是五位，林敏生、陳燦暉、陳權太、陳繼盛已名列其內，但很遺憾的，一時之間他們居然找不到第五位「本省的」有爲青年。於是權衡之下，臨時找來外省籍的李志鵬律師充數。

蔣經國顯然對發明及專利不太有興趣，林敏生與他談論這些，只見他逐漸睡眼惺忪，意興闌珊。一個個有爲青年發言後，輪到了李志鵬說話，他一聲：「報告院長，我是青年軍：」只發現蔣經國眼睛一亮問到：「喔？哪一期的？」於是這兩位找到話題的人一下子就熱絡起來。

三個月後的立委選舉名單上，赫然見到李志鵬名列其中，並順利當選而當了好一陣立委，後來並擔任了司法院大法官，這件事一直深深留在林敏生的腦海中。

在周全的動員及準備下，APAA第二屆台北大會在一九七二年四月初開鑼了。國賓飯店裏沸沸揚揚，當時的副總統嚴家淦亦受端木愷邀請蒞會頒詞，會況十分熱烈成功。

會後，舉行理事長選舉，仍由原會長湯淺恭三連任，副會長則由李應臣、李丙昊、豬股清三人擔任。本次大會已有七國會員參加，到場人數達一百零四名，林敏生在改選後擔任APAA的理事，端木愷亦名列其中。

在一九七三年的香港理事會上，澳洲及紐西蘭分別以觀察員的身份出席，林敏生知道他們十分有意加入APAA成爲會員，但澳、紐究竟否算在亞洲的範圍內尚有爭議。與端木愷同座一起的林敏生悄悄告訴端木愷，希望他發言贊成他們入會。不喜歡出風頭的端木跟林敏生說：「這干我

們什麼事？讓韓國去講就好了！」林敏生小聲說：「賣個人情嘛！」端木愷果然開始發言，口若懸河地一篇講演下來，理事會全體鼓掌通過澳紐入會。

會後，澳紐代表立即前來道謝，感激之色溢於言表，在今後有關我國所力主的提案時，這兩國無不傾力相助。同年，馬來西亞也申請入會，APAA的會員國已達九個。

中華民國曾在一九七二年申請加入巴黎公約，很遺憾的，主管單位WIPO根本不予受理。自台灣地區的中華民國退出聯合國以後，儘管經濟上的實力與日俱增，但是，國際地位卻越來越孤立。台灣到底是一個地區，還是一個國家，自己人喊的和外頭人看的全然不同，許多外交口號只讓我們的處境越發難堪而已，實質上全無助益。

當初，林敏生說服端木愷出來當台灣APAA分會的理事長，是以未來可能推舉其出來擔任APAA總會會長為藍圖而架構的。然而時局至此已完全不可能如願，在一九七四年四月APAA的漢城大會上，端木愷僅能連任副會長而已。

一九七七年，已到處在國際上對我施加壓力的中共，開始注意到APAA的存在並採取行動。在泰國曼谷召開的APAA理事會上，中共大使館抗議懸掛中華民國及香港國旗。

這些肇因於歷史的恩怨情仇，足以好好地寫上幾大本書，外國人光是看一群黃面孔的人你爭我鬥，是不容易搞清楚箇中關係的。國際上難得有情義可言，但在這個節骨眼上，林敏生卻發揮了他紮紮實實埋下來的「國際人緣」，理事會居然作出一個折衷決定：會中不懸掛任何會員國的

國旗，另行設計APAA標章。日本人擔任會長的豬股清認為，不要只是中華民國不掛國旗而已，要嘛大家都別掛！

這一招是爲了避免APAA捲入國際政治之爭。

APAA理事會以高度智慧，四兩撥千斤化解了中共在國旗懸掛上的爭執；但是，國內政治氣息也逐漸煙硝瀰漫，一九八〇年之後，端木愷已年逾八十，王重石開始熱心參與APAA的會務，但王卻在一九八二年三月，前赴新加坡參加第四屆商標問題研究會議途中，於機場心臟病突發而告逝。

林敏生在當年十月於泰國舉行的APAA大會上，獲選爲副會長。

中共並沒有放棄它在國際上對台灣一貫圍剿的策略，在國際性團體中除了國旗問題外，另一個燙手山芋就是名稱問題。APAA當然也不能倖免，國旗問題是解決了，而名稱糾紛則是遲早要面對的事。到當時爲止，一直都是用Chinese National Group爲名。

這一年年底，APAA新任會長岡部正夫、副會長淺村皓、理事瀧野秀雄、會員藤本博光同來台灣，告訪中華民國分會理事長端木愷及駐會常務理事林敏生，終於，他們透露了WIPO最近已提出中華民國會籍名稱的問題。這群日本友人十分友善地先與林敏生、端木愷作非正式的討論，然後再正式具函提出問題，並謀共同協商解決之道。

三月份，林敏生代表在台分會親自赴日，爲此問題向岡部正夫說明立場，岡部正夫同意將適

時據理維護本會的權益。

一九八三年APAA理事會在台北來來大飯店舉行，盛況依然，風評很好。

一九八四年，中共開始醞釀要在明年實施專利法，對APAA的興趣已呈白熱化，與會各國紛紛接到來自中共的強力震波，我方代表出席時都可感受到那股不自在的壓力，因為幾乎每個國家的代表都會十分關切地問候我們：中共一旦入會，我們台灣會採取如何態度的問題。

揭開神秘面紗的中共令大家感到新鮮，而台灣會怎樣表態更是他們接著要看的好戲。無論這些國際常客們是友是敵，台灣所負擔的壓力均十分沈重。有些與我們私交甚篤的國際友人事實上都很為難，既要顧慮我們的立場，又渴望到大陸那一大片新天地去拓展業務，他們當然希望與中共方面多接觸，所以舉止間必須十分小心。

在馬來西亞的APAA理事會上，理事長岡部問林敏生對於中共入會的意見如何？林敏生說：「這當然由理事會來決定，我不反對。」「如果中共用China為名時，你們怎麼辦？」林敏生回答：「為了區別這兩個團體，我們可以用Taipei China，對方就用Beijing China；或是我們用Taiwan China，他們就得用Mainland China，必須雙方對等就是！」會上揚起一片笑聲，林敏生接著表示：「這不是一個談笑的問題，你們認為台灣土地小，大陸地方大，所以就不必對等了，是不是？其實我們的問題和南北韓本質上都是一樣的，都是對等與否的問題。」

這次會議上就此問題僅止於討論，並沒有作成任何決議。但此次會議之後，APAA即以

Taipei China 稱呼我國。

一九八七年端木愷逝世，林敏生成爲台北分會理事長。

APAA的理事們開始集衆智慧共謀台灣名稱的問題。最後決定修改大會章程，以不捲入政治爲最高原則，將所有原以 national group 為區分界線的方式，改成以 Recognized group 為區分基準。台澎金馬爲中華民國法域管轄所及，與中共的法域不同，如此一來，恰可以成爲兩個可區分的實體。

一九八八年APAA漢城大會通過了這個嶄新的改革方案，林敏生非常感激理事會友人的大力幫忙，爲了台灣問題修改大會章程，這真是APAA有史以來的空前創舉。自此以後，妾身不明的「Taipei China」終於可以停止使用了！

林敏生在會上曾經要求，大會均須尊重各獨立管轄法域團體自己所命的名字，這要求普遍受到同意。於是，台北分會開始爲自己命名，理事會提出了二個方案，一爲Taiwan，另一爲Taiwan Area，前者爲「台灣」，後者是「台灣地區」，隱喻有「中華民國台灣地區」的含意，顯然是爲了政府顏面的意見。林秋琴律師在這裏仗義直言：「爲什麼別人沒有『地區』，我們就有？這分明是自貶身分！」於是，前案於決議後獲通過。

第二年在日本橫濱的理事會上，各國均依新章程報其會名，林敏生就以台北大會決議通過的「Taiwan」向總會報到。這時，陳長文理事突然要求發言，林敏生了解他的「立場」，APAA

此時由紐西蘭的Howie擔任會長，他向林敏生眨了個眼，林敏生也調皮的回敬他，彼此心照不宣。

自此之後，我們均以 Taiwan 之名在APAA 的國際會議上立足。中共爲了防止一中一台的禁忌，對於入會一直猶豫不決，他們曾經小小地要求我們改用「Taiwan, China」爲名，但並沒有令我們接受。於是至今爲止，中國仍以觀察員的身分與會，到現在尙未成爲 APAA 的正式會員。

之二：I P B A

就在律師公會大選後不久，林敏生接到一封由理律陳長文、李念祖及吳綏宇署名的來函。不久，吳綏宇親自造訪，所談之事引起了林敏生的濃厚興趣。

韓國律師李丙昊是林敏生在威尼斯認識，同屬APAA 創始籌備會員之一的盟友。但是他在亞太律師協會（簡稱亞太律協APLA）上的表現卻令人「歎爲觀止」！

APLA是由這位韓國中央法律專利事務所負責人李丙昊發起，在一九八四年於漢城創立，屬於亞太律師聯誼組織。在其籌設階段，因爲台北律師公會與漢城律師公會有姐妹會之誼，在當時獲台灣本地律師支持頗多。

APLA的首次大會選出李氏爲首屆會長，我國葉潛昭與美、馬、泰等國律師擔任副會長，會中相約於次年在台北召開年會。但是，李丙昊爲中共入會而擅改台灣原有名號，並因其特殊行

事風格而與美、日、澳及東南亞各國理事格格不入，終致各國大多數律師退出 APLA 而共思成立另一亞太區律師組織。

林敏生時任全國最大律師公會——台北律師公會的理事長，他雖然沒有參與 APLA 的籌組，但在 APLA 革命之後的新組織恐怕不能缺少這麼一位要角。他接到「理律」徐小波律師的電話：「如果你出來，我支持你！」，於是，他欣然加入共同籌備這個稱之為「泛太平洋律師協會——Inter-Pacific Bar Association」（簡稱 IPBA）的新組織，並且一如以往般地成為台灣律師界的代表人。一九八九年十月，他隻身前赴日本拜訪也是退出 APLA 的前會員三宅先生，徹底了解狀況；翌年元月，在夏威夷的籌備會議上，三宅對他說：「請你擔任副會長好嗎？」林敏生的回答是：「Why not？」三宅與浜田同為日本知名的國際律師，他們在日本領軍發起 IPBA，集合日本從事國際律師業務之衆多律師，成為日後 IPBA 人數最多的法域。

這個為泛太平洋地區律師及對這地方業務上有涉及的非該地區律師所組成的聯誼性組織，主要是由前述亞太律協的三位美、日、澳籍副會長，及其他集體退出的執行人員所共同發起。

為了防止中共一再的侵擾阻隔，台灣地區不得不在這種國際組織上小心防範。於是，籌備之初，我方即「別有用心」的特別要求籌備會聲明，這是一個「非政治性、非營利性、民間聯誼性的職業團體組織」。那個時候大家都明白，台灣只能就「實力外交」的「民間組織」上找出路，喊政治談統獨，在國際間確實是困難重重。

除了組織宗旨如上述般釐清外，在第一次的發起籌備會中，各發起委員一致同意我國律師爲該新組織的發起人之一，以此確保我國在 I P B A 之地位，不因日後中共可能申請入會而受到影響。

另外，爲求一勞永逸地解決這總是十分棘手的代表權問題，與會人士一致同意理事會之理事席次，以「法域（Jurisdiction）」爲計算標準，籌備會在章程草案中明定是指「一個具有自主、獨立法律制度的區域」。因爲台灣與中國的法制不同、管轄權也互不隸屬，這兩種不同的法域將不會發生代表權的問題。

能想到的一切，台灣的律師們都盡力做到了。一個妾身不明的國家給人民在外交程序上、心理層面上及實質獲利上都造成了難以估算的麻煩。林敏生早有了心理準備，在他心中長存的本土愛鄉觀念下，他積極熱情的幹勁又被 I P B A 的引線熊熊燃起，接下來有關於此的籌備會以及東京成立大會，他都率領著我國律師不計代價地全力投入 I P B A。林敏生再次以他幽默大方的外交手腕，敏銳急智地切入 I P B A 的成立核心。

一九九一年四月在東京舉辦的成立大會空前熱烈，共有來自全球五十六個國家的一千二百卅三位會員的 I P B A，統計有五百卅十餘人來參加這次盛會。林敏生除了爭取到兩名理事席位，分別讓理律的吳綏宇及常在的李宗德兩名律師擔任外，他也依照三宅先生原先之邀，成爲 I P B A 的副會長，擔任會長的是日籍律師 Mr. Kuni Hamada (浜田)，任準會長的是澳籍律師

Mr. Richard Marshall；因此，繼第一次大會在日本東京舉行後，澳籍的Richard Marshall在翌（一九九一）年大會即將升任會長，林敏生則成爲準會長，三宅任總會秘書長，而第二次大會即在雪梨召開。可預見的是，當一九九三年來臨，林敏生即升任IPBA會長，而該年度的大會就將在台北舉行。

林敏生十分重視IPBA一九九三年在台北的年會，他自一九九一年起即不斷記取他國主辦時的優點經驗，籌備期間長達一年有餘。而他本人在第二屆雪梨大會上，由副會長接任準會長時即已先爲預告：一九九三年的大會將以「台灣、香港、中國的未來經濟發展」爲討論主題，而我國正在進行的「六年國建」相關問題也將一併成爲中心議題。

IPBA一九九三年台灣大會籌備委員會的秘書長是由TIPLO的劉宗欣律師擔任，他從IPBA籌備開始即是經常出入的老會員之一。在一九九三年年初始，劉宗欣就不斷在律師通訊上預告連連，大力推薦介紹IPBA及鼓勵同道律師參加；當時，IPBA已擁有來自全世界六十八個國家近一千五百名會員。台灣地區共有八十七名律師與會，會員人數排名第三，僅次於日本的四百八十一人及美國的二百零一人。

林敏生在十個月前即積極策劃佈署，從會場舞台設計、蒞會官員邀請、禮品贈送、台灣風景精緻彩圖製作，到會員住宿等行政聯繫及後勤支援等，均已早作規劃，並動用了大批TIPLO的子弟兵及資源。

在幾番接觸盛邀下，他還請到了IPBA有史以來最高層次的蒞會政府官員——李登輝總統到會致詞，IPBA就在萬事俱全下，於一九九三年五月初熱熱鬧鬧地在台北開鑼了！

這次大會議程共有三日，於台北凱悅大飯店及台北國際會議中心舉行，來自全世界三十餘個國家的代表，在五月二日的報到當天即陸續湧入凱悅飯店一樓內的報到大廳。

五月三日上午陰雨綿綿，但是大會的服務人員仍在七點半即各就各位，他們必須為大會當天才來報到的代表辦理初步手續外，還得沿路引導各界蒞臨人士順利進入大會堂。

總計這次台北大會共有四百七十二人與會，其中四百二十七位為正式參加大會議程的與會人士，四十五位為家屬或隨行人員。其中，台灣報名的參加人士有一百十一位，美國有代表五十九位，日本五十五位，新加坡卅一位，澳洲卅位，香港二十七位，菲律賓十九位，韓國十五位，其餘為全球各地代表，較去年參加雪梨第二屆年會的人數為多。

八點卅分左右，氣氛隆重的國際會議中心大會堂響起了司儀——籌備會秘書長劉宗欣律師流利的英文引介。

李總統在八點四十分到達會場，先在後台與林敏生及各國主要與會人士閒聊。林敏生向大家寒暄後介紹：「李總統是一位十分優秀的運動家！」總統聽了後笑著和大家談起運動，他說他一天要花卅分鐘研究如何加速揮桿，有人問總統：「夫人也打球嗎？」總統笑著回答：「偶爾也打，但是沒有 Mr. Lin 的夫人打得好！」

九點整，時任籌備會主任委員及IPBA準會長的林敏生上台致了開幕詞，並引介李登輝總統出場致詞。

一些到會人士的家屬聽說李總統將蒞會，均要求大會能夠讓他們列席旁聽，以一睹李總統的風采。爲此，林敏生還特別增加了一些席次，以優待這些會員家眷。在這些外國人眼中，東方人應該都是十分矮小的；但李登輝總統的高大魁梧卻令他們十分意外，會後還津津樂道。

第一天上午的研討活動在引言人一一介紹主題討論的小組人員上台就位後開始。林敏生籌備時原邀請日本NHK電視台富有豐富國際會議經驗的女記者 Miss Hiroko Kuniya 主持，但她於開會前一天突然人感不適而不能到台灣來。籌備會成員緊急會商後，再邀曾任美國貿易談判代表署副代表 Mr. Lynn Williams 臨陣接棒。這位曾經主導美國對亞太地區各國貿易談判的高手，對太平洋地區國家知之甚稔，他深入淺出的活潑帶話，將會場氣氛控制得十分妥適。

講台佈置是以半圓型的座談位次方式進行，台上坐有七位主講人，我國方面由學者田弘茂及律師徐小波做代表，他們一一提出自己對主題的見解後，再由主持人與台下與會者交互答詢，這種研討方式使得整個會場的互動性十足。

台上除了盆花的裝飾外，就是一幅玉山主峰的巨型看板，巍峨峻秀的本島最高峰俯視大地的雄姿，正代表了台灣地主國昂然興振的精神，林敏生原先即不斷苦思如何突出台灣的特色，這幅玉山照片是他偶然看到，覺得很能夠突顯台灣，於是找了公關公司以十二萬元向拍攝者購入版權

而來，他十分滿意這樣的佈景設計。

林敏生希望所有因這次年會來到台灣的人，都能夠對這個國家留下永生難忘的良好印象。在當晚的歡迎酒會中，林敏生邀請了法務部長馬英九致詞，這位年輕部長的幽默及風采，受到在場人士一致的肯定。而為了表彰台灣的民主化，林敏生特別邀請民進黨立委張旭成繼馬英九之後致詞。這位立委果然在致詞時大力宣揚DPP理念，確實令國際友人對台灣近年來快速的民主進程印象深刻。

最後一日（五月五日）上午的地主國議題為：「六年國建計畫」，大會邀請立委張旭成主持，此係委員會藉此對外宣揚我國經濟實力並對政府提出具體建言的一石兩鳥壓軸好戲。

一九九三年IPBA台北大會，在籌備會安排至故宮、中正紀念堂參觀，晚間至中泰賓館品嚐蒙古烤肉的歡聲笑語中正式結束了三天的大會活動。它的圓滿成功從今後所收到與會貴賓紛至沓來的稱謝信函中可以一窺究竟。有人這麼下了結論：

「IPBA台北大會不僅為國內律師界贏得聲譽，也為我國做了一次成功的國民外交。而國人首次在國際律師組織上膺任會長，並有多人出任該協會理事，充分展現我律師團體在國際事務上的實力與付出。」

從台北大會結束時開始，林敏生即就任IPBA第三任會長。第四屆年會已決定在新加坡舉辦，由於台北大會的空前成功，新加坡方面覺得壓力很大。一九九三年十月，他與劉宗欣先去視

察一下當地的準備情形，新加坡 Khatter Wang 事務所黃祥勇律師安排他們與大陸律師協會的人見面，內容則是有關大陸律師入會 I P B A 之事。

大陸律協副會長徐景風以及其國際關係委員會的馮律師一起出席，徐律師一口京片子對林敏生開腔：「林律師，什麼時候回內地……喔，不，大陸看看哪？」林敏生回答他：「我現在太忙了！律師公會裏有大陸委員會的人，我會請他們安排安排。」

對方接下來這麼說：「套句大陸的話，您是台灣律師界的當權派，就領導台灣的律師們到北京來看看吧！我們可以來談談兩岸律師界合作的事情……」他表示大陸的律師們十分有興趣加入 I P B A，但是，對台灣只有「一個小小的要求」，就是希望我們將在 I P B A 之正式名稱「Taiwan」改成「Taiwan, China」。

林敏生當場表示，「您認為這是小小的問題，對我們而言卻是個大問題。這名稱是 I P B A 大會以民主程序所決定的，希望大陸律師能夠尊重。」

徐景風只好將話題導向別處，先是表示：「毛主席說過，屬於中國的領土，一寸也不能割！」然後開始大力頌揚毛澤東的偉大，興之所至，甚至吟起毛澤東的詩來。

林敏生笑著問：「你說毛澤東偉大，那文化大革命怎麼說？」徐景風輕描淡寫帶過，歸根究柢，仍是滿場毛主席偉大無比論。

在場的新加坡黃律師開始說別的話題來緩和氣氛，雙方遠離政治話題後，開始談起本行的法

律問題，林敏生強調：人治不如法治，法治對國家才是最重要的。新加坡黃律師也甚表同感。

在十一月 I P B A 的理事會中，林敏生報告了此次類似「辜汪會談」的兩岸見面心得。他表示台灣絕對是展開雙臂，一視同仁地歡迎各國律師入會；只要不干涉我們的自主權，大家都可以是朋友。

林敏生說：「大陸要用 China 或 P.R.C. 或 Great China 入會都行，只要尊重台灣獨立法域的自主權就沒問題。」

老實說，要確定立場並力守堅持是十分不容易的。在座許多外國事務所的負責人都想到大陸設分所求商機，支持大陸入會對他們絕對有抬面下的利益，名稱問題是你們兩岸的事，他們當然不會為我們操心，掛在他們心中的只是商務開拓問題。而大陸有龐大的土地、人民及糾紛當籌碼，怎不令人心動？另外，大陸自開放後也十分「資本主義化」，一些有權高幹紛紛想做國際性生意，頻頻向外國人士招手，能夠入會 I P B A 自然是最理想不過了。

林敏生一席心得報告加上憲章內名文規定的支持，暫時熄下了中共暗裏明裏放出來的烈火。幾個與林敏生私交甚篤的代表也都在態度上明確地支持著他。

劉宗欣與會後在受訪時說：「一般有憲政觀念的律師們都會接受他的說法。I P B A 以獨立法域為區分的方式，最適合我國目前在國際間的交流狀態，外交模式若能援用此例，就不會經常讓自己自絕生路，可以趁機擺開那些沈甸甸的歷史包袱！」

新加坡大會已在一九九四年五月初舉行，林敏生夫婦在當地受到了相當豪華的待遇，在他們下榻的香格里拉大飯店中，林敏生住進了總統套房，當大會結束後，他也正式卸下會長一職。在他任職期間，全球最大的律師組織 IBA（國際律師協會），及亞洲歷史悠久的LAW ASIA（簡稱LA，亞洲法律協會）均想進入亞洲地區而欲與IPBA明著聯誼卻暗著爭地盤，林敏生必須居中斡旋，既要表明立場又要做好外交，扮演著難得又難演的國際溝通角色。他對此甘之若飴，如魚得水！

在籌備新加坡大會前，先在馬來西亞舉辦理事會。一晚，LA的人宴請IPBA的理事們吃飯，林敏生會長所致的謝詞是如此：「IPBA與LA是敵是友，這得看LA的做法而定。而今天初識一見，發現它的會長居然如此可親（lovable），我想這應該可以算是朋友吧？」與會人士個個笑得合不攏嘴，林敏生再次以他的聰明機智化解席上僵硬的氣氛。

他一而再，再而三的行爲表現，都在國際議席上閃閃發亮，令人不敢小覷，「Tough President」之名不逕而走。

台北大會後，一些國際友人已不敢輕忽台北律師界的實力，他們明白，台灣方面沒有一盞省油的燈。而台北可以躍升國際大都市的形象，也已深深烙印在他們心中。套用IPBA秘書長三宅律師常講的話：「國際上怎能忽視台灣的存在？（How can you ignore Taiwan？）」。

這正是林敏生要做的，而他也已經做到了！